



iFutureIP

恒锐知识产权简报

2024 年第 1 期（总第 126 期）



欢迎关注上海恒锐



欢迎关注芯智谷

上海恒锐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出版日期：2024 年 2 月 18 日

目录

1. 政策聚焦.....	3
1.1 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确定第二批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建设城市（地区）的通知.....	3
1.2 关于无效宣告程序口头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	4
1.3 关于批量著录项目变更业务办理的通知.....	4
2. IP 资讯.....	6
2.1 外交部：中国已成为知识产权大国.....	6
2.2 我国发明专利拥有量突破 400 万件.....	7
2.3 构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屏障.....	10
3. 恒锐动态.....	11
3.1 上海市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协会召开会员代表大会，恒悦佳当选——理事单位.....	11
3.2 浦东新区张江镇领导莅临上海恒锐知识产权指导工作.....	12
3.3 上海恒锐知识产权集团 2024 年会盛典.....	12
3.4 恒锐三项知识产权服务优秀案例被征集到服务创新为企业赋能的宣传活动中.....	13
3.5 上海恒锐——企业第一批创新券白名单项目获得立项通过.....	14
3.6 恒锐受邀提交了一项营商环境相关的优秀案例.....	14
3.7 恒锐产品学习月深入持续推进，梳理分享十二项典型做法和案例.....	14
3.8 恒锐佳积极争取科创企业知识产权权益，为某企业提交了专利行政诉讼.....	15
3.9 积极参与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援助工作，并受邀前往援助企业进行深度调研与沟通.....	15
3.10 从诊断到方案落地，恒锐助力两家集成电路科创企业的科创属性管理.....	15
3.11 上海恒锐执行主任在 2023 年度参政议政及信息工作方面获认可.....	16
3.12 上海恒锐每周一训，持续开展.....	16
4. 一事一议.....	16
4.1 销售假冒“贝亲”产品 金额达 1 5 万余 法院：构成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	16

1. 政策聚焦

1.1 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确定第二批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建设城市（地区）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

按照经国务院同意的《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建设方案》（国知发保字〔2022〕27号）有关要求，国家知识产权局会同有关部门单位完成第二批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建设城市（地区）遴选工作。现确定北京市海淀区、河北省石家庄市、辽宁省沈阳市、辽宁省大连市、吉林省长春市、上海市徐汇区、江苏省南通市、浙江省温州市、浙江省绍兴市、福建省福州市、山东省济南市、河南省郑州市、湖北省武汉市、湖南省长沙市和陕西省西安市为第二批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建设城市（地区）。

请各建设城市（地区）结合发展实际，强化整体部署，加大资源投入和条件保障，切实把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决策部署落实到位，高质量建设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带动我国知识产权保护水平整体提升。国家知识产权局将会同有关部门单位加强对示范区建设的政策支持、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

特此通知。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4年1月26日

政策原文：https://www.cnipa.gov.cn/art/2024/1/30/art_75_190058.html

1.2 关于无效宣告程序口头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

无效宣告请求日在 2024 年 1 月 20 日(含当日)以后的专利权无效宣告案件,请当事人依照《专利审查指南》第四部分第三章 3.6 节办理委托手续。

当事人可以委托专利代理机构,或者当事人的近亲属、工作人员以及经中华全国律师协会推荐的律师,在专利权无效宣告案件的口头审理中担任代理人。

政策原文: https://www.cnipa.gov.cn/art/2024/1/19/art_75_189905.html

1.3 关于批量著录项目变更业务办理的通知

自 2024 年 1 月 20 日(含该日)起,当事人可以依照《专利审查指南》第一部分第一章第 6.7 节办理批量著录项目变更业务,但批量申请人(或专利权人)姓名或者名称变更将在国务院发展改革部门、财政部门和国家知识产权局发布的专利收费标准和减缴政策(以下简称“费用政策”)实施后予以受理。

1. 业务类型。多件专利申请的同一著录项目发生变更,且变更的内容完全相同的著录项目变更业务,包括:批量专利申请权(或专利权)转移、批量申请人(或专利权人)姓名或者名称变更、批量申请人(或专利权人)地址变更、批量代理事项变更和批量联系人事项变更。

2. 提交方式。专利业务办理系统网页版新增办理批量著录项目变更手续功能,支持号单导入,每批导入的专利申请/专利号最多为 100 件,多于 100 件的,可以分批导入。当事人办理批量著录项目变更手续的,应通过专利业务办理系统网页版提交。

3. 提交材料。办理批量著录项目变更手续应当提交批量著录项目变更申报书。如需提交证明文件的,还应当填写证明文件备案号。该证明文件备案号可通过办理证明文件备案获取。

一站式精细化 IP 服务 www.ifutureip.com 电话:021-50479129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秋月路 26 号 1 号楼 406、407 室

4. 关于费用。

批量专利申请权（或专利权）转移的，按照所涉专利申请（或专利）数量缴纳著录事项变更费。

同日提出批量申请人（或专利权人）姓名或者名称变更且不涉及权利转移的，应自提出请求之日起一个月内按费用政策相关规定缴纳费用。期满未缴纳或者未缴足的，视为未提出著录项目变更申报。

批量申请人（或专利权人）地址变更、批量代理事项变更和批量联系人事项变更的，无需缴纳著录事项变更费。

5. 审查与通知。批量著录项目变更申报手续经审查后，国家知识产权局发出批量著录项目变更审批通知书。

6. 关于公告。批量著录项目变更申报手续合格的，国家知识产权局按规定在专利公报上公告著录项目变更前后的情况。

7. 救济措施。对批量著录项目变更手续的审批结论不服的，可以向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行政复议。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4年1月16日

政策原文：https://www.cnipa.gov.cn/art/2024/1/16/art_75_189690.html

2. IP 资讯

2.1 外交部：中国已成为知识产权大国

今年是中国加入《专利合作条约》（PCT）30 周年。外交部发言人汪文斌 3 日在例行记者会上应询介绍中方推进专利国际合作和知识产权全球治理相关举措时表示，中国高度重视国际专利合作和知识产权保护，已经成为名副其实的知识产权大国和世界创新版图的重要一极。

汪文斌说，中方高度重视国际专利合作和知识产权保护。加入 PCT30 年来，中方积极参与相关国际规则的修订完善，不断完善国内知识产权法律制度，与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合作。中国申请人通过 PCT 提交的国际专利申请量连续四年位居世界第一。“中国已经成为名副其实的知识产权大国和世界创新版图的重要一极。”

汪文斌表示，知识产权保护是创新发展的重要支撑。中国以专利技术为支撑，不断提升知识产权质量效益，加速释放创新活力。目前，中国太阳能电池全球专利申请量 12.64 万件，排名世界第一，中国新能源汽车销售排名前 10 位的重点企业全球有效专利量超 10 万件，领跑绿色低碳产业，助力世界经济复苏。

“中国不断扩大知识产权领域对外开放，持续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国外申请人在华开展商业活动和知识产权布局意愿不断增强。”汪文斌说，数据显示，近 10 年共有 115 个共建“一带一路”国家来华申请专利 25.3 万件，年均增长 5.4%。截至 2022 年底，国外在华发明专利有效量达 86.1 万件，同比增长 4.5%，充分体现了外资企业对中国知识产权保护的认可。

“展望未来，中国将继续坚持开放包容、平衡普惠的原则，加强与各国在知识产权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推动全球知识产权治理向着更加公正合理的方向发展，让创新更多惠及各国人民，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汪文斌说。（记者 马卓言）

2.2 我国发明专利拥有量突破 400 万件

高价值发明专利占比逾四成

截至 2023 年底，我国国内（不含港澳台）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 401.5 万件，同比增长 22.4%，成为世界上首个国内有效发明专利数量突破 400 万件的国家。其中，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166.5 万件，占 41.5%，较上年提高 1.1 个百分点……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施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和“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重要一年，同时也是知识产权管理体制改革的之年。1 月 16 日，记者在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举行的 2023 年知识产权工作新闻发布会上了解到，一年来，我国知识产权工作稳中有进、进中提质，取得沉甸甸的成绩，呈现出崭新气象。

“我国国内（不含港澳台）发明专利有效量达到第一个、第二个和第三个 100 万件分别用时 31 年、4 年和 2 年左右，而突破第四个 100 万件仅用时一年半。在这 400 多万件有效发明专利中，高价值发明专利所占比重达到四成以上。中国已成为名副其实的知识产权大国，持续为全球创新发展贡献重要力量。”国家知识产权局副局长胡文辉表示。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 11.8 件

我国专利制度实施已近 40 年。一路走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发明专利授权平稳增长，全社会创新活力持续迸发。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是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的主要指标之一，预期到 2025 年达到 12 件。统计数据显示，截至 2023 年底，我国国内（不含港澳台）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 166.5 万件，同比增长 25.7%，每万人口

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 11.8 件，较“十三五”末提高 5.5 件，有望在今年提前实现“十四五”规划纲要预期目标。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副局长、战略规划司司长葛树表示，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更加活跃、高价值专利维持年限稳步提高、知识产权助企惠企成效显著。截至 2023 年底，我国国内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中，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有效发明专利所占比重为 70.0%；国内高价值发明专利平均维持年限达到 8.4 年；国内高价值发明专利中，实现较高质押融资金额的有效发明专利达到 10.4 万件，同比增长 37.4%。

“下一步，国家知识产权局将继续坚持高质量导向，大力引导提高知识产权创造质量，更好服务国家创新发展。”葛树说。

累计批准地理标志产品 2508 个

截至 2023 年底，我国累计批准地理标志产品 2508 个，核准地理标志作为集体商标、证明商标注册 7277 件，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经营主体总数达 2.6 万家，地理标志产品年产值超过 8000 亿元。地理标志产品在获得消费者广泛认可的同时，对保护工作的要求也随之提升。

就加强地理标志产品保护方面进行的制度性安排，国家知识产权局条法司司长张鹏介绍，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地理标志工作，要求加强地理标志领域立法。我国地理标志法律制度包括商标保护和专门保护两种模式。新一轮党和国家机构改革后，国家知识产权局在加快构建有机衔接、相融互补的地理标志制度，加快推进地理标志统一立法的同时，以“急用先行”为原则，在广泛征求社会意见的基础上，发布了《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办法》（下称《办法》），将从 2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

《办法》在地理标志产品审查标准和程序方面，明确要求地理标志产品的全部或者主要生产环节应当发生在限定的地域范围内，产品具有较明显的质量特色、特定声誉等，并且产品特性由特定地域的自然因素和人文因素所决定；在强化申

一站式精细化 IP 服务 www.ifutureip.com 电话:021-50479129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秋月路 26 号 1 号楼 406、407 室

请人管理职责和生产者按标准生产的义务方面，要求申请人采取措施对受保护的地理标志产品名称和专用标志的使用、产品特色质量等进行管理；在加大保护力度，推进高标准保护方面，明确 4 种针对地理标志产品的侵权行为，以及 3 种冒用或者伪造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的违法行为。

知识产权保护社会满意度提升至 82.04 分

2023 年，我国新建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8 家、快速维权中心 7 家，总数达 112 家。知识产权保护社会满意度提升至 82.04 分。一年来，我国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更加完善，保护机制更加顺畅，保护服务更加便捷可及，保护满意度持续提升。

“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国家知识产权局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整体谋划、统筹推进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推动建立上下联动、衔接通畅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国家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保护司司长郭雯介绍，截至目前，我国已运行的保护中心和快维中心累计受理知识产权保护维权相关案件 12 万件；在保护中心和快维中心备案的企事业单位约 15 万家，其中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超过 5700 家。《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指引》的制定出台进一步规范了维权援助工作流程和业务标准。

此外，我国知识产权诚信建设深入推进，国家知识产权局贯彻落实《知识产权信用管理规定》，对知识产权领域失信行为予以规制，累计将 107 名主体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未来，我们将继续按照中央统一部署，进一步改革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更好服务高质量发展。”郭雯表示。（记者 吴珂）

资讯来源：知识产权报

2.3 构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屏障

近年来，随着大量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的涌现，知识产权保护愈加受到重视。日前召开的全国高级法院院长会议提出，做实知识产权严格保护，加大对恶意侵权的惩治力度，以严格公正司法树立鲜明导向。

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是服务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助力实现从要素驱动转向创新驱动最直接、最具体的保障措施。数据显示，截至 2023 年底，国内（不含港澳台）发明专利有效量超 400 万件，我国已成为名副其实的知识产权大国。同时也要看到，知识产权保护面临新的挑战。在互联网、人工智能、生物技术等前沿性、交叉性领域，新型侵权行为层出不穷，且技术更专业、表现更隐蔽、传播更迅速，这对如何进一步筑牢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屏障提出了更高要求。

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要树立严明导向。对企业而言，知识产权是无形资产，对其培育竞争优势、打造品牌“护城河”具有重要意义。如果侵权获利巨大，惩罚却不痛不痒，知识产权保护便无从谈起。近年来，知识产权高额赔偿案件越来越多，判赔 1.59 亿元的“香兰素”技术秘密侵权案、判赔 2.18 亿元的“蜜胺”专利及技术秘密侵权关联案等案例充分显示出司法机关绝不手软的鲜明态度。不仅要鼓励创新主体维护自身权益，让受害者损失得以挽回，守护激发全社会创新创造活力，而且要让侵权者付出更重代价，以强有力的威慑遏制潜在侵权行为的发生。

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要做好统筹协调。毋庸置疑，侵权行为侵害企业权益，削弱创新动力，破坏市场秩序。但是，如何平衡好促进创新和公平竞争的关系考验司法服务大局的智慧。对此，需要统筹考虑知识产权的公正合理保护和防止权利滥用，精准把握私权保护与公益保护的平衡点，明确划分支持行使知识产权与规制滥用市场支配地位间的法律界限。只有这样，才能让“真创新”得到“真保护”，让知识产权发挥最大效用。

知识产权保护是一个复杂而长期的系统工程，需要政府、企业和全社会的共同努力。近年来，从传统产业商标侵权到数据权益、算法规制等新业态知识产权保护新需求，从种子新品种保护到非遗文化传承，知识产权司法保障体系日益严密，为推动我国从知识产权大国迈向知识产权强国保驾护航。（康琼艳）

资讯来源：经济日报

3. 恒锐动态

3.1 上海市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协会召开会员代表大会，恒锐佳当选——理事单位

上海市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协会（以下简称“协会”）召开五届一次会员代表大会，上海恒锐知识产权集团（以下简称“恒锐”）旗下专利代理所恒锐佳受邀参加。在这次大会上，恒锐佳凭借其在知识产权行业的卓越表现和突出贡献，成功当选为——理事单位。这是对恒锐多年来在知识产权领域的努力和成果的肯定，也是对其未来发展的期许。



一站式精细化 IP 服务 www.ifutureip.com 电话:021-50479129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秋月路 26 号 1 号楼 406、407 室

恒锐将以当选上海市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协会理事单位为契机，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在新的发展阶段，恒锐将继续秉承“服务科技创新，服务未来价值”的理念，为客户创造更大的价值，为行业发展注入新的活力，成为超一流的知识产权资源服务公司。继续发挥行业领军作用，为推动中国知识产权事业的发展和进步贡献更大的力量。



3.2 浦东新区张江镇领导莅临上海恒锐知识产权指导工作

近期，上海浦东张江镇党委委员、副镇长曹大忠同志与镇政府主任龚舒洁同志一行专程走访了上海恒锐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与公司董事长黄海霞女士亲切交流，共同探讨城市及企业未来的发展方向，以及镇政府对恒锐发展的关心，对恒锐在新的一年里的发展提出了宝贵的指导意见。

3.3 上海恒锐知识产权集团 2024 年会盛典

一站式精细化 IP 服务 www.ifutureip.com 电话:021-50479129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秋月路 26 号 1 号楼 406、407 室

2024年1月18日，上海恒锐知识产权集团在新年的伊始，举行了一场盛大的恒悦年会。此次年会的主题为“持之以恒，锐意进取”，寓意着恒锐人始终坚守的信念与不断开拓的精神。同时回顾过去的一年，是上海恒锐知识产权集团发展历程中极不平凡的一年。在全球经济风云变幻的大背景下，我们始终坚持以创新为驱动，以品质为根本，以客户为中心，为客户提供优质的知识产权服务。在此过程中，我们取得了一系列令人瞩目的成绩，为企业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3.4 恒锐三项知识产权服务优秀案例被征集到服务创新为企业赋能的宣传活动中

近日，上海恒锐参加了2023年由上海市知识产权局指导，上海市知识产权服务行业协会主办的协会五周年“知·创”优秀案例征集活动，本次活动主题为“服务创新，为企业赋能”。此次活动，上海恒锐三项知识产权服务优秀案例的成功入选。在未来，上海恒锐将继续秉持“服务创新，为企业赋能”的理念，深化知识产权服务领域的创新实践，助力更多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一站式精细化 IP 服务 www.ifutureip.com 电话:021-50479129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秋月路26号1号楼406、407室

3.5 上海恒锐——企业第一批创新券白名单项目获得立项通过

科技创新券白名单生效以来，上海恒锐一直秉持着在知识产权领域的专业能力和服务水平的不断自我提升，发展才是硬道理。相信在政府支持和企业努力下，上海恒锐将继续为行业做出贡献。

作为全国知识产权评议服务示范创建机构，上海市科技创新券 A 类服务唯二白名单单位，恒锐一直以来都致力于提供专业的知识产权战略咨询与分析咨询。据悉，本月上海恒锐成功助力科创企业第一批创新券白名单项目获得立项。

3.6 恒锐受邀提交了一项营商环境相关的优秀案例

在上海市 2023 年度优化知识产权营商环境优秀案例推荐活动中，上海恒锐受邀推荐服务案例——《端到端、客户到客户助力企业开辟成长新空间》。

案例摘要：《上海市浦东新区建立高水平知识产权保护制度若干规定》为企业产品上市与出海提供了非常明确而积极有效的指引。该企业在恒锐团队的帮助下，对其出海产品和技术进行了全面的风险排查与分析，形成英文、日文和韩文等三国语言的 FTO 报告，并通过对客户问题的快速响应与有效解答，最终扫除了全球重要的客户知识产权风险疑虑与担忧，产品全面、顺利地进入海外市场，拓展企业发展更加广阔的新空间。恒锐团队，成就客户未来价值的同时，成就自身价值，由于本次服务的积极成效与卓越体验，恒锐团队半年内获得该客户的多项持续复购。

3.7 恒锐产品学习月深入持续推进，梳理分享十二项典型做法和案例

近期上海恒锐的产品学习月正在持续展开，这项学习不仅增强了员工对产品的理解，而且总结出了十二项具有代表性的实践经验和创新方案，包含具体的操作流程和清晰的实施标准。

一站式精细化 IP 服务 www.ifutureip.com 电话:021-50479129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秋月路 26 号 1 号楼 406、407 室

3.8 恒锐佳积极争取科创企业知识产权权益，为某企业提交了专利行政诉讼

本月，上海恒锐佳专利诉讼代理人代表某科创企业向北京知识产权法院提交专利行政诉讼案件，以积极争取科创企业有效的专利权益。适当合理以及稳定的专利范围是专利权利实现的基础保障，布局高质量专利以及打造高水平服务体系始终是上海恒锐坚持的主要工作方向，上海恒锐将持续为企业从专利申请到维权全方位的支持。

3.9 积极参与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援助工作，并受邀前往援助企业进行深度调研与沟通

恒锐受邀积极参与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援助工作。为了更深入地了解企业的需求和困难，恒锐的专家团队受邀前往援助企业进行深度调研与沟通。通过实地考察、座谈交流等方式，上海恒锐与援助企业共同探讨知识产权保护的解决方案，帮助企业建立健全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提升企业的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这一举措有助于推动中小企业的创新与发展。

3.10 从诊断到方案落地，恒锐助力两家集成电路科创企业的科创属性管理

恒锐近期为两家集成电路领域的科创企业提供了全面的知识产权服务，从诊断到方案落地，助力企业提升科创性管理水平。

集成电路是现代电子工业的核心技术之一，对于国家的经济发展和科技进步具有重要意义。科创企业在这一领域的发展更是需要得到全方位的支持和帮助。

恒锐凭借在知识产权领域的专业优势和丰富经验，为这两家企业提供了全面的科创属性管理服务。从诊断到方案落地，恒锐为企业提供了全方位的知识产权创造、保护、管理、运用和推广等方面的支持，帮助企业提升科创属性管理水平，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通过恒锐的专业服务，这两家集成电路领域的科创企业将能够更好地保护自己的知识产权，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3.11 上海恒锐执行主任在 2023 年度参政议政及信息工作方面获认可

2023 年 1 月 19 日，上海恒锐知识产权执行主任黄海霞女士获得其所属委员会颁发的“参政议政及信息工作先进个人”荣誉证书，分享这份认可旨在于鼓励更多志同道合的专业人士发挥自身专业知识和经验，竭尽所能，积极为行业、产业、国家的繁荣昌盛与现代化建设贡献智慧和力量。

3.12 上海恒锐每周一训，持续开展

本月，上海恒锐知识产权每周一训持续开展，本月开展了《专利答复技巧》以及《针对新指南修改的答复要点》《专利创新启示分析操作要点》《精细化方案的五大要素》等相关培训。

4. 一事一议

4.1 销售假冒“贝亲”产品 金额达 1 5 万余 法院：构成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

奶嘴、奶瓶是婴幼儿成长过程中最为亲密的伙伴之一。婴儿喝奶时奶嘴直接接触口腔，其安全性不容忽视。近期，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闵行区人民法院”）审理了一起涉假品牌奶瓶、奶嘴的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案。

【案情回放】

根据被告人陈某某自述，2021 年初，他为自己宝宝购买奶嘴，不料想却买到了假货。他既气愤于买到假冒伪劣产品，但同时又产生了一个“邪念”：“如果我自己找到销售假冒货源，以低价买入假冒奶嘴奶瓶，然后以高价卖出，那我就可以大赚一笔。”

此后,陈某某在某网站以 4 元一个奶嘴、25 元一个奶瓶的价格购买假冒的“贝亲”牌产品,储存于外地某仓库中,并通过其本人注册的网店对外销售,销售数量达 3000 余单。截至案发,被告人陈某某销售假冒品牌奶瓶及奶嘴金额共计人民币 15 万余元。

2023 年 2 月,上海市公安局闵行分局依法对被告人陈某某的仓库进行搜查,现场查获并扣押数量不等的假冒贝亲奶嘴和奶瓶。经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鉴定,相关扣押的产品均不符合食品国家安全标准。

在案件审查起诉阶段,陈某某在国家级媒体上发表警示公告,并公开道歉,承诺采取召回、无害化处理、销毁等措施。本案审理过程中,被告人陈某某认罪认罚,并已退出违法所得。

【以案说法】

闵行区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陈某某明知是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而予以销售,已销售金额达人民币 15 万余元,属有其他严重情节,其行为构成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

被告人陈某某萌生了从其他渠道购买假“贝亲”奶嘴销售牟利的想法后,进货价格比正常商品的进货价便宜近四分之三,其主观上属于明知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贝亲株式会社(PIGEON CORPORATION)是“贝亲”等注册商标的权利人,注册商标核定使用商品(第 10 类):橡皮奶嘴;婴儿奶瓶;奶嘴等。被告人陈某某注册淘特网店对外销售的奶嘴、奶瓶上使用了未经授权的“贝亲”等注册商标。鉴于被告人陈某某上述商品系从第三方渠道购买,并无贴标、组装等行为,上述销售金额达 5 万元以上,属有其他严重情节,故其行为构成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

综合考量被告人犯罪行为的性质、情节、社会危害程度及悔罪表现。闵行区人民法院以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判处被告人陈某某有期徒刑十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八万元。

宝宝的健康牵动着宝爸宝妈们的心，一些商家受利益的驱使，售卖假冒母婴产品，伪、劣、次产品进入市场，对名优产品及同类产品造成冲击，侵犯了商标注册人的商标专用权，同时也扰乱市场秩序，损害消费者的权益，最重要的是给宝宝健康安全带来巨大的隐患。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一十四条规定，销售明知是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构成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构成此罪，应具备以下条件：

首先，行为人主观上必须是明知，即明知是假冒他人注册商标的商品仍然销售，从中牟取非法利益。

其次，行为人在客观上实施了销售明知是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的行为。这里的“销售”应是广义的，包括批发、零售、代售、贩卖等各个销售环节。

再次，销售金额必须达到数额较大，才构成犯罪。根据 2004 年《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侵犯知识产权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一）规定，销售明知是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销售金额在五万元以上的，属于刑法第二百一十四条规定的“数额较大”，应予以追诉。

母婴产品的质量安全至关重要，守护宝宝们的健康是需要社会各界的努力。

在此，人民法院提醒：

对于宝爸宝妈：母婴产品关乎婴幼儿生长发育，正确选购母婴产品至关重要，建议从官方渠道、正规商家处选购奶嘴、奶瓶。选购时，要查验是否具备相应的资质，仔细阅读标签上的内容，看清材料是否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是否达到婴幼儿使用或者食用级别，还可扫描外包装上防伪码。

对于母婴产品商家：母婴是一个非常特殊的消费品市场，安全与品质永远是父母们最核心的关注点。一方面，在进货时要走正规渠道，确保上级经销商能提供经营执照、票据凭证等。另一方面，对于市面上侵害渠道商和消费者切身利益的“李鬼”们，要采取“零容忍”的态度，一旦发现假货渠道要第一时间投诉，确保证据的完整性，避免更多消费者受害。

【相关法条】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

一站式精细化 IP 服务 www.ifutureip.com 电话:021-50479129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秋月路 26 号 1 号楼 406、407 室

第二百一十四条 销售明知是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违法所得数额较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或者单处罚金；违法所得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二、2004年《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侵犯知识产权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一）

第二条 销售明知是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销售金额在五万元以上的，属于刑法第二百一十四条规定的“数额较大”，应当以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判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

销售金额在二十五万元以上的，属于刑法第二百一十四条规定的“数额巨大”，应当以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判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案例来源：闵行区人民法院

案例原文：

<https://www.hshfy.sh.cn/shfy/web/xxnr.jsp?pa=aaWQ9MTAyMDM0NDM1MCZ4aD0xJmxtZG09bG03NDYPdcssz&zd=xwzx>